

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交易业务申请表

风险提示

- 1、 本公司证券投资基金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对本公司发行的基金所作出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基金的风险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推荐或者保证。
- 2、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选择需谨慎。
- 3、 投资者在办理本公司基金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本公司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发行公告、业务规则和其他基金信息。

申请人名称		基金账号	
经办人姓名	证件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身份证 <input type="checkbox"/> 军官证 <input type="checkbox"/> 士兵证 <input type="checkbox"/> 户口本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经办人电话	证件号码		

<input type="checkbox"/> 认购/参与	产品名称: _____	产品代码: _____																							
	认购/参与金额: (大写) _____ (小写)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ext-align: center;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十</td><td>亿</td><td>千</td><td>百</td><td>十</td><td>万</td><td>千</td><td>百</td><td>十</td><td>元</td><td>角</td><td>分</td> </tr> <tr> <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 </tr> </table>		十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十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input type="checkbox"/> 退出	产品名称: _____	产品代码: _____																							
	赎回份额: (大写) _____ (小写)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ext-align: center;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十</td><td>亿</td><td>千</td><td>百</td><td>十</td><td>万</td><td>千</td><td>百</td><td>十</td><td>个</td><td> </td><td> </td> </tr> <tr> <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 </tr> </table> 份 <input type="checkbox"/> 全额退出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退出		十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个													
十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个																

<input type="checkbox"/> 撤单	合同号: _____
-----------------------------	------------

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当在了解产品或者服务情况, 听取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 根据自身能力审慎决策, 独立承担投资风险。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适当性匹配意见不表明其对产品或者服务的风险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申请人声明: 本申请人已经了解国家有关基金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并已经阅读有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发行公告、业务规则、风险提示及注意事项等, 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有效并愿意遵守相关条款, 履行基金投资人的各项义务, 理解投资基金有风险, 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并愿意承担因买卖基金所带来的投资风险。本申请人已履行所有相关内部批准手续以签署该申请表, 签署该申请表的人员已被正当授权, 有权代表本机构签署该申请表。本申请人买卖基金的行为不违反法律、法规及其他政府部门的有关规定, 也不违反本机构同任何第三方已经签署的任何协议。

盖章:
 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销售机构填写:
 销售网点: _____ 客户经理: _____ 经办人: _____ 复核人: _____

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交易业务办理指南

一、机构投资者办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交易业务须提供以下资料：

1. 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交易业务申请表
2. 经办人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二、个人投资者

1. 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交易业务申请表
2. 申请人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3. 若委托他人办理，须提供申请人的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

三、注意事项：

1. 投资者提交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交易业务申请的受理并不表明本公司对该业务申请的确认。
2. 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认购/参与的确认为应以该计划成立后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3. 投资者递交本申请表，即表明其已同意并接受我公司有关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的相关规定。
4. 投资者在办理基金交易业务相关手续时，必须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并承诺在投资者资料发生变更时，及时办理有关变更手续。如因资料不实或更改不及时而导致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5. 投资者应妥善保管交易密码，若因其密码保管不慎而造成的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6. 个人投资者委托代理人办理交易业务，应提交授权委托书。
7. 投资者购买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的资金汇出账户与退出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的资金汇入账户应当与开户时预留的或变更后预留的银行账户一致。
8. 投资者提交产品参与申请时，必须在交易时间内全额划款至我司直销资金专户。资金需在有效申请日 15:00 之前到账或由投资者提供已在有效申请日 15:00 之前划出资金的划款凭证。

附：直销资金专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联行行号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总行大厦营业部	755901654110704	308584001024

客户服务热线：0755-83196358/59

网站：www.cmfchina.com

电子邮件：zxgt@cmfchina.com

联系方式如下：

深圳（总部） 地址：中国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28 层

邮编：518040 电话：0755-83196358/59

传真：0755-83199266